**桃園市瑞埔國民小學104學年度六年級戶外教育實施計劃**

一、目的：

* 1. 培養學生校外見聞，倡導健康的休閒生活。

(二) 增進實際生活見聞和學校教學之應證，擴充學童知識領域，提高教學效果。

1. 依據：
   1. 教育部公布「九年一貫課程綱要」，　教育部頒布「生活教育實施方案」。
   2. 交通部訂定「學校團體乘坐汽車集體旅遊安全注意事項」。
   3. 桃園縣政府94.03.15府教學字第0940063271號函「桃園縣政府各級學校校外教 學活動注意事項」辦理。
   4. 本校六年級學年會議。
2. 實施原則：
   1. 目標明確：校外教學應有明確目標，將教學內容融入學習活動中。
   2. 計畫周延：教學設計應有周延計畫並切實執行。
   3. 安全第一：應注重交通工具、活動方式、教學場所、節令氣候、飲食衛生等公共

安全，以確保師生身心健康。

1. 實施對象：本校六年級學生。
2. 活動日期：暫訂104年 11 月 23、24日（星期一、二 ）。 （與得標旅行社協商）

* 如遇大雨或不可抗力因素，與得標旅行社另行約定時間舉辦。

六、行程安排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第一天 | 日月潭風光~九族文化村~住宿~歡樂晚會 |
| 07:00 | 國道風光出發囉！歡樂歌聲。 |
| 8：40 | 清水休息站小憩-- |
| 10：20 | 日月潭風光—文武廟..德化社搭纜車前進九族文化村 |
| 11：10 | 九族文化村巡禮─(享用午餐、歐洲宮廷花園、星際旅遊、超時空劇場、太空山、侏儸紀探險、金礦山瑪雅探險、娜魯灣劇場歐洲宮廷花園倩影留念） |
| 17:40 | 住宿飯店--房間分配 |
| 18:00 | 美味晚餐- |
| 19:30 | 歡樂晚會 團康隊呼、歡樂歌舞大會串、班級才藝表演 |
| 22:00- | 星夜呢喃~享受優質睡眠環境-明天再出發! |
| 第二天 | 早餐~廣興紙寮、埔里酒廠 ~台中科博館~快樂賦歸~ |
| 06:30 | 晨喚~~~早起的鳥兒有蟲吃 |
| 07:00 | 早餐時刻 |
| 8:00 | 廣興紙寮DIY活動 |
| 10:20 | 埔里酒廠參觀酒的文化~~品嚐冰棒 |
| 11:40 | 大台中餐廳午餐時間or科博館內雅園餐廳用餐 |
| 13:20 | 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--展示館導覽解說~~透過生動有趣生命科學廳、中國科學廳、地球環境廳、觀賞太空劇場 (1330及1430分兩場)。 |
| 15:40 | 國道風光…歌曲歡唱 |
| 18:00 | 回到溫暖的家 |

七、食宿、門票、交通工具：食宿、門票、交通工具合併辦理，上網公告公開招標。交通工具標準規格一律依縣府所發佈之公報內容為準則，並訂定契約書，各車詳予標示班別以資辦識。

八、安全維護及注意事項：

(一)加強行前安全教育(交通安全、身心安全、衛生安全)囑咐學生處處小心，時時注意，互相照顧及隨機應變的方法。

(二)要求車輛租賃公司選派優良駕駛，加強車況維護，並隨時注意旅途路況，掌握參觀地的狀況。

(三)參加活動的師生一律投保旅遊平安保險。

(四)各班級任老師在行前就參觀地的特色，對學生施予簡介，俾能充分掌握參觀重點，增加學習效果。

(五)各班備有醫藥箱(健康中心提供)學生攜帶健保卡。

(六)指導學生注意儀容、安全、禮儀、公德、秩序、合群、友愛等事項。

九、活動效果評量：學習手冊及作文遊記一篇

十、報名：填寫家長同意書，自即日起至104年9月11日（五）止。

十一、經費概算：（每位師生暫收新台幣 2800元整，共計147人×2800元＝411600元）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項 目 | 內 容 | 單 價 | | 數 量 | 總 價 | 備 註 |
| 交通 | 遊覽車(含司機小費.過路費及稅金) | 750 | | 1人 | 750 | 共5車 |
| 餐膳 | 早餐 | 50 | | 1餐 | 50 |  |
| 午餐 | 120 | | 2餐 | 240 |
| 晚餐 | 130 | | 1餐 | 130 |
| 住 宿 | 埔里住宿 | 700 | | 1宿 | 700 |  |
| 門票 | 九族文化村 | 420 | | 1人 | 420 | 門票部份均以入場門票為準，含遊樂券一票到底 |
| 廣興紙寮 | 130 | | 1人 | 130 |
| 科博館+劇場 | 80 | | 1人 | 80 |
| 保險 | | 80 | | 1人 | 80 | 每人貳佰萬元及二十萬元醫療險 |
| 康輔 | | 100 | | 1人 | 100 |  |
| 晚會、雜支等行政費用 | | 120 | | 1人 | 120 |  |
| 合 計 | | | 2800元 | | |  |

十二、本計畫呈請 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訂時亦同。

訓育組長： 訓導主任： 校長：